

2019-2022 年研究生课程期末考试试卷抽检 工作细则（试行）

为进一步规范研究生课程考核管理,强化学风建设,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研究生培养管理的通知》(教研厅〔2019〕1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教学工作规程(试行)》(中南大研字〔2018〕20号),研究生院将抽检研究生课程期末考试试卷。

一、整体安排。研究生院在每学期教学第四周前对上一学期期末考试试卷进行抽检。3年内覆盖研究生培养方案内所有课程。每一年覆盖约5%(约320个)选课学生。3年内每门课程至多有1次被列入抽取名单;每位学生在校期间至多有1次被列入抽取名单。博士专业课将从2019年下半年起列入抽取库。

二、抽检前准备。研究生院准备好课程抽取库和选课学生抽取库。课程抽取库以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课表为基础,排除体育课、课程成绩为等级制的课程和在2019-2022年间被抽取过的课程;选课学生抽取库是以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选课名单学号大小为依据进行升序排列。

二、抽取课程和学生。每次抽检先通过计算机程序按照开课单位每学期总开课数/3的比例(无法整除者四舍五入)在课程抽取库随机抽取检查课程;课程抽取后,再通过计算机程序在每门课程选课名单中随机抽取一名研究生。(计算

机程序抽检算法说明：将抽检对象组成 1 个有顺序的队列，将队列随机打乱后取前几门课程或研究生)。

三、特殊情况处理。如抽到的学生因免修、休学、出国等原因无法按规定时间提交试卷或抽到的学生已被列入过抽取名单，将由研究生院在选课学生抽取库中顺延到下一个学生，如果顺延至最后一个学生，将返回至第一个学生。

四、发布抽检名单并获取抽查材料。研究生院发布抽检通知并在规定时间宣布抽检名单，由开课单位于收到通知之日次日提交该学生课程考核材料纸质版原件，电子版同时发送研究生院（如电子版无法提供，将由研究生院通过软件将纸质版转换成电子版）。

五、公布检查结果。研究生院采用 CNKI 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进行检查并公布检查结果。

六、检查结果处理。文字复制百分比超过 30%的，作零分处理；超过 15%但不超过 30%，由教师对该论文成绩及相应课程总成绩进行复核，重新认定。